

证券代码：605183

证券简称：确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4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4月23日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1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公司现有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监事3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季炳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

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现金分红相关政策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规，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 审议通过《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 审议通过《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关于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

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

表决结果：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本议案全体监事回避表决，一致同意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监事会认为：鉴于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调整内部监督机构设置，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中涉及监事会、监事的规定不再适用，同时对公司《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 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该议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能够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该议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能够保障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建立、健全激励与约束机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核实<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将在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监事会将在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后，于股东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前 5 日披露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四) 审议通过《2025 年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 年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